

证券代码：873828

证券简称：晶华光电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该议案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5月30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定向发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221号）。2022年6月29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司向32名外部自然人以5.6元/股的价格发行1,873,400股，募集资金10,491,040元。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7月5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于2022年7月8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I10440号）。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2年8月4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与主办券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驿界牌分理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银行名称：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驿界牌分理处

账户名称：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000090005953234

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均存放于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相符，无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内容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491,040.00
加：利息收入	21,245.22
加：募集资金专户开户开通业务	200.03
减：实际使用的募集资金	10,512,472.57
注销专户时转回公司其它账户金额	12.68
注销后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主办券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驿界牌分理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9 日